

普通高中历史 · 选择性必修 1 · 《国家制度与社会治理》

第三单元 法律与教化

第 9 课 近代西方的法律与教化





▲ 克里特岛上的一处遗址

希腊克里特岛有着辉煌的古代文明，这里的一些城邦，很早就有习惯法，也出现了成文法。在当地的一处遗址中，发现了公元前7世纪的石刻，上面的铭文记载了有关法律的内容。这就是早期的成文法。



▲ 铭文摹本

一、近代西方法律制度的渊源及发展

1. 渊源——罗马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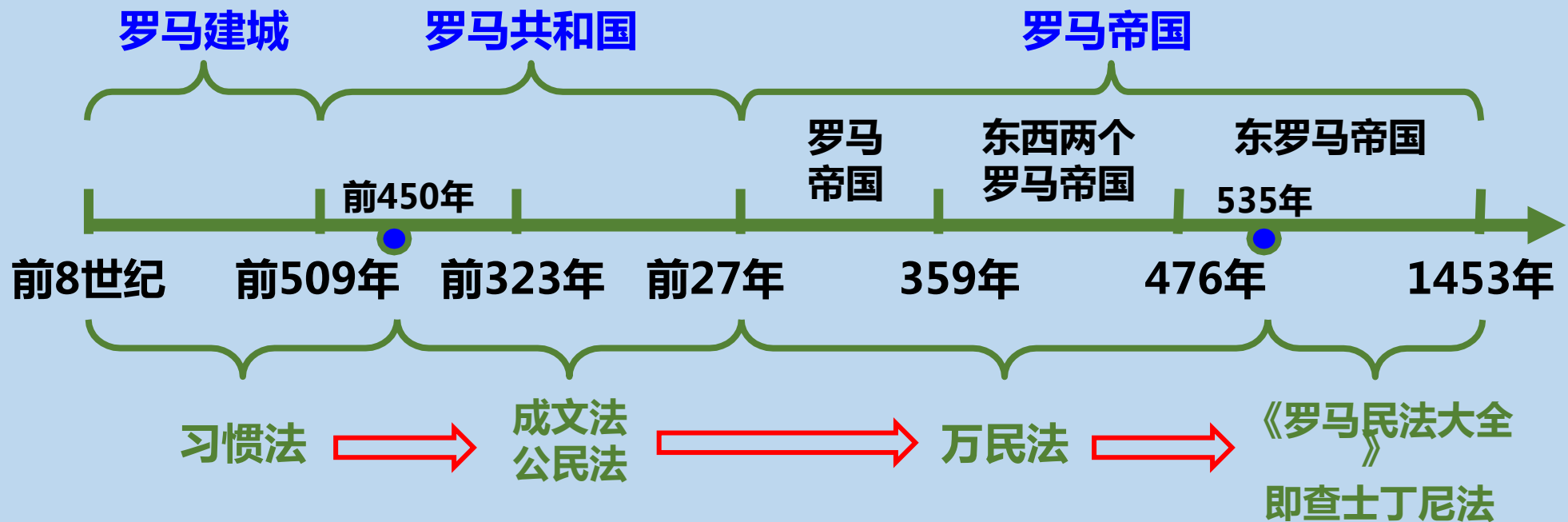
罗马帝国曾三次征服世界，第一次以武力，第二次以宗教，第三次以法律。武力因罗马帝国的灭亡而消亡，宗教随着人民思想觉悟的提高、科学的发展而缩小了影响，唯有法律征服世界是最为持久的征服。

——德国法学家耶林 《罗马法的精神》

学习聚焦

在罗马法的基础上，英国和法国分别发展了英美法系和大陆法系。

古罗马及其法律发展进程



(1) 《十二铜表法》

背景：罗马共和国平民和贵族的矛盾尖锐

颁行：公元前450年左右。

内容：涉及诉讼、债务、家庭、财产、宗教以及犯罪和刑罚等方面

意义：是罗马第一部成文法，打破了贵族对法律的垄断，在一定程度上保护了平民的利益，缓和了平民和贵族的矛盾。



▲ 《十二铜表法》在罗马街头颁布时人们围观的情形

第三表第二条：期满，债务人不还债的，债权人得拘捕之，押其到长官前，申请执行。

第八表第二条：如果故意伤人肢体，而又未与（受害者）和解者，则他本身亦应遭到同样的伤害。

第八表十二条：如果于夜间行窃，（就地）被杀，则杀（他）应认为是合法的。

第九表第一条：不得为任何个人的利益，制定特别的法律。

——摘编自《十二铜表法》

(2) 《罗马民法大全》

背景：罗马帝国时期，统治区域的扩大和人口的激增，法律制度更加完善。

颁行：6世纪，东罗马帝国皇帝查士丁尼

内容：四部分组成：法典，学说汇纂，法学阶梯以及新律。

意义：是古罗马法律的最高成就，也是近代西方法律制度的渊源。



2.发展

①**日耳曼法**：中古时期，各日耳曼王国在记载和整理日耳曼人部落习惯法的基础上编纂了一批成文法，称为“日耳曼法”，作为庄园法庭审判的依据。

②**教会法**：中古时期，教会也根据基督教神学，制定和颁布了教会法。11世纪以后，欧洲国家出现了研究和宣传罗马法的运动，促进了罗马法的传播。

③英美法系：

含义：英美法系是以英国普通法为基础发展起来的法律的总称。

背景：①11世纪，诺曼底公爵征服英国，建立了诺曼王朝。

②12世纪前后，在习惯法基础上，英国形成了普遍适用的法律，这就是普通法。

发展：13世纪，英国通过《大宪章》，确立了法律至上和王权有限的原则。

完善：“光荣革命”后，英国确立了君主立宪制，法律体系更加完善。

特点：以判例法为主要法律渊源，以遵循先例为基本原则；法官的地位突出，当无先例可循时，法官可以创立先例，也可以对先例作出新的解释。

④大陆法系：

含义：是指欧洲大陆上源于罗马法、以《法国民法典》为代表的世界性法律体系，大陆法系也称罗马法系或民法法系。

背景：①13世纪以后，随着王权的加强，法国统一法律的步伐加快，建立在罗马法基础上的法律体系日益成熟。

②1789年，法国爆发大革命。此后，法国在启蒙思想和大革命的影响下，制定了一系列法律。

形成：1804年，拿破仑签署法令，颁布了《法国民法典》，它与此后制定的四部法典一起被统称为“拿破仑法典”。

特点：以成文法为主要法律渊源，强调宪法的根本法地位，法律体系比较完整，一般不承认判例的效力

思考点：法国大革命对法律建设有什么重要贡献？

历史纵横

英美法系和大陆法系的不同

英美法系以判例法为主要法律渊源，以遵循先例为基本原则；法官的地位突出，当无先例可循时，法官可以创立先例，也可以对先例作出新的解释。因此，英美法系国家的法律也被称为“法官制定的法律”。英美法系主要涵盖英国、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印度等国家和地区。

大陆法系以成文法为主要法律渊源，强调宪法的根本法地位，法律体系比较完整，一般不承认判例的效力；明确立法和司法的分工，法官的作用不太突出。大陆法系国家的代表是法国、德国、意大利、日本等。



▲ 《大宪章》原件

二、近代西方法律制度的基本特征

特征

- ① 继承传统法律思想，融合启蒙思想家们提出的思想主张。
- ② 国家权力结构，坚持权力制衡、三权分立。
- ③ 法律内容上，注重保护个人权利，包括生命权、自由权和财产权等。
- ④ 司法实践中，坚持程序公正和无罪推定。
- ⑤ 建立了律师制度和陪审团制度。
- ⑥ 无罪推定原则。所有被审判者在判决之前都被视为无罪。

学习聚焦 近

代西方法律制度的基本特征是立法和司法独立，强调保障个人的权利。



▲ 林肯(右一)在法庭上辩护的情景

1836年，林肯成为律师。他在诉讼活动中以敢于主持正义、熟练运用法律而享有盛名，为以后当选美国总统奠定了基础。

局限

- ①西方法律制度的本质是维护资产阶级利益，不能代表广大工人、农民阶级的利益要求，存在着许多局限性。
- ②它确认了私有财产制度，每个人财产的多少往往决定着法律地位的高低。占人口绝大多数的工人无产者始终不具有与资产阶级同等的法律地位。
- ③对个人权利的认定也有逐渐改进的过程。直到20世纪，黑人、原住民和妇女还在为享有完全的公民权积极斗争。

以上内容仅为本文档的试下载部分，为可阅读页数的一半内容。如要下载或阅读全文，请访问：
<https://d.book118.com/996051051103010213>